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林閔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73

傳真電話：02-8521-1651

電子郵件：kobayashi0121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10036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出版「新竹縣志願服務半年刊第71期」1
案，請貴單位協助宣導並提供閱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1年7月8日府社行字第11138225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「新竹縣志願服務半年刊第71期」並提供閱覽，電子檔可至新竹縣社會處網站-業務專區-志願服務下載(<https://social.hsinchu.gov.tw/News.aspx?n=211&sms=8672>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社會福利處

